

疫情之下彰显智慧法院担当

刘禹锡

如何在抗“疫”期间减少人员流动，避免人群聚集感染，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同时又不影响审执工作的良好有序运行？深入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无疑是解决问题的重要手段。

农历庚子新年，一场突如其来席卷全国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牵动着人们的心。疫情发生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对加强疫情防控作出全面部署。习近平总书记2月5日下午主持召开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他强调，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从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各环节发力，全面提高依法防控、依法治理能力，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法治保障。2月6日下午，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周强主持召开最高人民法院党组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部署贯彻落实措施。周强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为依法防控疫情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当下，随着春节假期结束，全国面临着各方面的复工压力。特别是作为承担法律责任和社会责任的人民法院，每天都要为群众解决大量的急事、难事，越是在特殊时期服务群众的任务越是紧迫、繁重。如何在抗“疫”期间减少人员流动，避免人群聚集感染，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同时又不影响审执工作的良好有序运行？深入推进智慧法院建设，无疑是解决问题的重要手段。

第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紧迫感。各级法院要充分认识到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严峻复杂形势，要切实将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安排和最高人民法院要求，把疫情防控作为一场战役，迅速统一战略思想、精心部署战术措施，用必胜的决心和果敢的行动建立坚强有力的防御战线，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做好防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对人民极端负责的态度切实扛起疫情防控政治责任，坚定不移践行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的初心使命，确保疫情防控组织领导到位、工作责任到位、防控措施到位、全面排查到位、有效隔离到位，扎扎实实抓好防风险、护安全、战疫情、保稳定各项工作。

第二，加强信息化培训，助力智慧法院应用成效再提升。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依法审慎开展审执工作，增强决心、坚定信念、勇于担当、不辱使命，确保将信息化应用作为法院干警抗击疫情必备素质，加强对智慧法院系统应用再培训，努力提升法院干警对信息化系统应用的能力和水平，助力抗“疫”期间审判执行工作的安全有序开展。一是在抗击疫情的关键期加强对智慧法院建设成果的推广使用，推广应带有一定的强制性，同时也要有一定的推广手段，下力气让每位干警都愿意用、也必须用起来；二是要落实部门推进信息化应用主体责任，各部门要主动与技术庭室部门人员沟通联系，协同推进并严格做好部门工作人员应用水平考核评价工作，确保抗“疫”期间网上立案、网上缴费、电子送达等线上办案工作深入推进。同时，不断强化电子诉讼工作，平台应用服务于审判，服务于当事人，全方位满足“特殊时期”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要求、新期待；三是针对性地开展信息化技术培训，重点围绕“互

联网法庭”“中国微法院”“掌上法院”等智能化应用深入再学习，鼓励法官在抗“疫”期间依托“智慧法院”开展网上调解、网上开庭，确保“学会、用好提高审执质效”；四是加强操作沟通探讨，通过上机操作、现场演示等形式，切实有效解决信息化应用中存在的问题，确保办案人员熟练操作并应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

第三，全面开启网上办案“云”模式，防疫办案“不掉线”。法院审执工作关乎民生福祉和社会和谐稳定，需始终保持良好有序运行，靠的不是蛮力而是巧劲，更是智慧。尤其当前正处于疫情暴发期，每减少一次当事人到院立案诉讼就少一分被感染的风险，因此，在筑牢防线，坚决防范遏制疫情扩散蔓延的同时，要创新办公方式，充分利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诉讼服务和立案工作要采用信息化方式与当事人沟通联络，引导诉讼参与人通过移动微法院、诉讼服务网等渠道进行网上登记立案；接待、联系当事人等工作事项，尽量通过电话、邮寄、短信、视频等方式办理；确需开庭的或接待的，可通过远程视频方式开庭或接待，避免集会“近接触”，切实维护诉讼参与人、来访群众、法院干警的安全和健康；执行工作要用好用足“总对总查控”、网络拍卖、网上送达等措施。同时，要继续推广移动办公终端及办公软件的使用，为了做到疫情防控工作线上及时布置，线下迅速落实，要善用活用视频会议、协同办公、调查问卷等技术手段，确保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第四，用好“法媒”加强舆论引导，强化疫情防控法治宣传。当前应对疫情正处于关键时期，是加大宣传力度、遏制疫情蔓延的过关期，人民法院应按照“聚焦、精准、整合、开拓”的工作思路，全力做好各项工作。要充分认识到当前形势的严峻性和工作的紧迫性，聚焦当前的工作重点，科学分析差距不足，增强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积极宣传防疫工作的有力举措和防控情况；要加大网络监测范围和频率，确保网络舆情早发现早上报，加大与公安等部门的协调配合，精准处置网络谣言等不良信息，强化网络宣传和舆论引导，凝心聚力抗疫情；要注重整合，在充分发挥融媒体、政务新媒体作用的基础上，积极引导管控好自媒体，畅通更及时、更权威、更直接的媒体服务渠道，把网宣和网评工作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干警和社会大众不信谣、不传谣，充分运用官方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外宣平台，广泛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帮助广大人民群众科学认识疫情；四是要开拓性地做好各项工作，利用视频图片文字相结合、转发原创相结合的形式，正面引导，深入挖掘人民法院在推广疫情防控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工作方法事迹和感动人物，提振人民群众战胜疫情的决心和信心，进一步人民法院公信力。

人民利益高于一切，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在各方面共同努力下，防控工作正有力开展，各项措施正有力推进，举国上下凝聚起共同抗击疫情的磅礴力量。面对严峻的疫情，各级人民法院迅速行动、精准施策，及时调整工作部署，将线下诉讼活动全面转为线上，做到网上庭审不停、为民服务不止的工作状态，依托互联网法庭等智慧法院建设成果开展诉讼活动，通过减少人员聚集流动，最大限度的做好疫情防控工作，不仅充分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也彰显了人民法院的智慧担当。